证券代码:002385 证券简称:大北农 公告编号:2025-051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5年5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5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长邵根伙先生、董事谈松林先生、林外雄先生、邵丽君女士现场参加会议,其他董事均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邵根伙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与本议案相关联的董事张立忠先生、林外雄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54)。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85 证券简称:大北农 公告编号:2025-052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2024年6月18日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54、2024-063),公司同意为参股公司浙江大北农农牧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农牧")向浙江金华成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的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授信业务期限到期,为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浙江农牧拟继续向浙江金华成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950万元,在本次授信额度有效期限内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每笔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拟为其该项授信贷款提供担保责任不超过1,95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

以上担保由浙江农牧的其他股东天津金信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天津佳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金华市泰来生态农牧有限公司按出资比例提供担保,反担保方式为信用反担保。按浙江农牧2024年末合并净资产计算,其持有浙江农牧的股权价值为2,916.71万元,具备反担保能力。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被担保单位名称:浙江大北农畜牧食品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0年4月21日

(3)注册地点: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秋滨街道神丽路868号办公楼一楼东侧

(4)法定代表人:范伟

(5)注册资本:10,950万元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兽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7)股东及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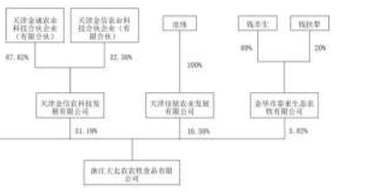

(8)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010.21	12,380.15
负债总额	3,687.85	4,864.48
净资产	7,322.36	7,515.6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525.11	5,567.50
资产负债率	33.49%	39.29%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388.97	4,108.21
利润总额	800.59	193.31
净利润	800.59	193.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5.83	42.39

注:浙江农牧2024年度财务数据经福州市闽申泰实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的闽申泰实审字(2025)第FX04-074号审计报告。

(9)历史沿革及其他:浙江农牧成立于2020年4月21日,目前主要业务为生猪养殖。经查询,浙江农牧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浙江农牧对外担保余额970万元,诉讼金额0万元,无抵质押情况。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金额:不超过1,950万元人民币;

(2)贷款银行:浙江金华成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担保期限:单笔融资期限不超过一年,担保期限为授信额度项下每一期融资的还款到期之日起三年;

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预计担保额度为1,810,066.68万元(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额度预计的160亿元),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1,213,454.7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2.07%。其中: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的实际担保余额为1,071,141.2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25.4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39,353.41万元(其中关联参股公司担保余额为121,814.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32%;授权子公司为客户实际担保余额为2,960.0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3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公司担保累计逾期金额为0万元,子公司尚未消除担保责任的对外逾期担保金额为2,162.20万元。

五、交易日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为参股公司浙江农牧提供不超过1,95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为满足参股公司经营发展所必要,同时参股公司的其他股东按各自出资比例提供信用担保,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有效控制范围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关于大北农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事项,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拟向参股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且经过董事会审议通过。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保荐机构对大北农拟向参股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专项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85 证券简称:大北农 公告编号:2025-053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平度市拓北拓牧业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1. 担保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要求及公司和参股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为参股公司黑龙江大北农食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龙江大北农")下属子公司辽宁大北农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畜牧")、葫芦岛大北农农牧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葫芦岛大北农")、宾县大北农农牧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宾县大北农")、锦州大北农牧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州大北农")、平度市拓北拓牧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度拓北拓")分别提供不超过19,000万元、7,500万元、5,000万元、1,000万元、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关联关系说明

由于公司现任副董事长张立忠先生为辽宁畜牧、葫芦岛大北农、宾县大北农、锦州大北农、平度拓北拓母公司黑龙江大北农的自然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并担任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现任董事林外雄先生担任黑龙江大北农董事,因此以上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3.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张立忠先生、林外雄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为辽宁畜牧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事项

1. 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2024年2月19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11、2024-023),公司同意为参股公司辽宁畜牧向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家屯支行申请的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的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2024年4月12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30、2024-035),公司同意为参股公司辽宁畜牧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自贸区支行申请的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的金额不超过8,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目前,上述授信业务均已到期,为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辽宁畜牧拟继续向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家屯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8,000万元,在本次授信额度有效期限内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每笔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拟继续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铁西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1,000万元,在本次授信额度有效期限内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每笔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公司拟为其上述授信贷款提供担保责任合计不超过19,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对辽宁畜牧的累计担保金额不超过26,000万元。

北京大佑吉畜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大佑吉")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大佑吉对黑龙江大北农持股44.59%,黑龙江大北农对辽宁畜牧持股100%,辽宁畜牧为公司的间接参股公司。基于上述,以上担保由黑龙江大北农其他股东张立忠先生、邱玉文先生、肇州县正知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肇州县正行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按各自出资比例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信用反担保及股权质押反担保。根据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大正评报字[2025]第134A号资产评估报告,黑龙江大北农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41亿元,以上股东合计持有黑龙江大北农55.41%的股权估值为22.72亿元,具备反担保能力。

2. 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被担保单位名称:辽宁大北农畜牧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7日

(3)注册地点:沈阳市苏家屯区永乐街道办事处杨树林子村

(4)法定代表人:李明刚

(5)注册资本:16,000万元

(6)股东及股权结构:

(7)经营范围:生猪饲养、收购、销售;畜牧养殖技术开发、推广、转让、咨询服务;玉米收储(50吨以下);玉米种植、销售(仅限分公司经营);动物营养保健品技术开发;饲料、饲料原料、畜牧养殖设备、兽药销售;猪场投资管理;种猪企业股权投资管理;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0,002.49	47,576.88
负债总额	27,281.02	23,488.32
净资产	22,721.47	24,088.56
资产负债率	54.56%	49.37%

项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8,107.84	13,147.23
利润总额	10,236.77	1,367.09
净利润	10,236.77	1,367.09

注:辽宁畜牧2024年度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审计,并出具XYZH/2025CDAA4B0168号审计报告。

(9)历史沿革及其他:辽宁畜牧成立于2013年12月17日,目前主要业务为生猪养殖。经查询,辽宁畜牧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截至目前,辽宁畜牧对外担保余额7,044万元,诉讼金额0万元。

(10)具体关联关系说明:详见"一、关联交易概述"中的"2、关联关系说明"。

3.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金额:分别为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11,000万元人民币

(2)贷款银行:分别为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家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铁西支行

(3)担保期限:单笔融资期限不超过一年,担保期限为授信额度项下每一期融资的还款到期之日起三年

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

三、为葫芦岛大北农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事项

1. 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2024年4月12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30、2024-035),公司同意为参股公司葫芦岛大北农向富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葫芦岛分行申请的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的金额不超过8,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目前,上述授信业务已到期,为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辽宁畜牧拟继续向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葫芦岛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7,500万元,在本次授信额度有效期限内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贷款期限不超过2年,公司拟为其该项授信提供不超过7,5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对葫芦岛大北农的累计担保金额不超过20,050.72万元。

北京大佑吉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大佑吉对黑龙江大北农持股44.59%,黑龙江大北农对葫芦岛大北农持股100%,葫芦岛大北农为公司的间接参股公司。基于上述,以上担保由黑龙江大北农其他股东张立忠先生、邱玉文先生、肇州县正知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肇州县正行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按各自出资比例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信用反担保及股权质押反担保。根据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大正评报字[2025]第134A号资产评估报告,黑龙江大北农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41亿元,以上股东合计持有黑龙江大北农55.41%的股权估值为22.72亿元,具备反担保能力。

2. 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被担保单位名称:葫芦岛大北农农牧食品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7年5月18日

(3)注册地点:辽宁省葫芦岛市连山区寺儿卜镇西蜂村

(4)法定代表人:车艳超

(5)注册资本:21,000万元

(6)股东及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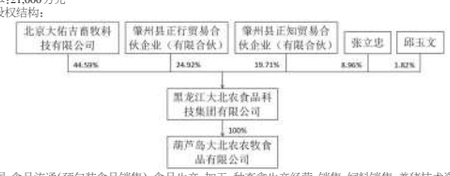

(7)经营范围:食品流通(预包装食品销售);食品生产、加工;种畜禽生产经营、销售;饲料销售;养猪技术咨询服务、房地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5,558.63	51,998.26
负债总额	30,732.73	26,208.95
净资产	24,825.90	25,789.31
资产负债率	55.32%	50.40%

项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7,520.64	19,010.18
利润总额	14,645.45	963.40
净利润	14,645.45	963.40

注:葫芦岛大北农2024年度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审计,并出具XYZH/2025CDAA4B0167号审计报告。

(9)历史沿革及其他:葫芦岛大北农成立于2017年5月18日,目前主要业务为生猪养殖。经查询,葫芦岛大北农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截至目前,葫芦岛大北农对外担保余额6,932万元,诉讼金额0万元。

(10)具体关联关系说明:详见"一、关联交易概述"中的"2、关联关系说明"。

3.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金额:不超过7,500万元人民币

(2)贷款银行:富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葫芦岛分行

(3)担保期限:融资期限不超过二年,担保期限为授信额度项下每一期融资的还款到期之日起三年

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

四、为宾县大北农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事项

1. 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宾县大北农拟向富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在本次授信额度有效期限内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贷款期限不超过2年,公司拟为其该项授信提供不超过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对宾县大北农的累计担保金额不超过14,843.07万元。

北京大佑吉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大佑吉对黑龙江大北农持股44.59%,黑龙江大北农对宾县大北农持股100%,宾县大北农为公司的间接参股公司。基于上述,以上担保由黑龙江大北农其他股东张立忠先生、邱玉文先生、肇州县正知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肇州县正行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按各自出资比例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信用反担保及股权质押反担保。根据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大正评报字[2025]第134A号资产评估报告,黑龙江大北农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41亿元,以上股东合计持有黑龙江大北农55.41%的股权估值为22.72亿元,具备反担保能力。

2. 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被担保单位名称:宾县大北农农牧食品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7年2月24日

(3)注册地点:哈尔滨市宾县宾西镇宾西经济技术开发区

(4)法定代表人:潘洁

(5)注册资本:10,500万元

(6)股东及股权结构:

(7)经营范围: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肉、禽、蛋、奶及水产品批发,牲畜饲养(以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饲料批发;养殖技术咨询服务;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畜牧机械制造。

(8)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203.90	33,883.03
负债总额	14,740.49	17,600.90
净资产	14,463.41	16,282.13
资产负债率	50.47%	51.95%

项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2,667.95	10,400.75
利润总额	6,781.78	1,818.72
净利润	6,781.78	1,818.72

注:宾县大北农2024年度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审计,并出具XYZH/2025CDAA4B0163号审计报告。

(9)历史沿革及其他:宾县大北农成立于2017年2月24日,目前主要业务为生猪养殖。经查询,宾县大北农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截至目前,宾县大北农对外担保余额0万元,诉讼金额0万元。

(10)具体关联关系说明:详见"一、关联交易概述"中的"2、关联关系说明"。

3.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2)贷款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北镇支行

(3)担保期限:单笔融资期限不超过一年,担保期限为授信额度项下每一期融资的还款到期之日起三年

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

五、为锦州大北农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事项

1. 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2024年4月12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30、2024-035),公司同意为参股公司锦州大北农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北镇支行申请的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的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目前,上述授信业务已到期,为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锦州大北农拟继续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北镇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在本次授信额度有效期限内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每笔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公司拟为其该项授信提供不超过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对锦州大北农的累计担保金额不超过12,000万元。

北京大佑吉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大佑吉对黑龙江大北农持股44.59%,黑龙江大北农对锦州大北农持股100%,锦州大北农为公司的间接参股公司。基于上述,以上担保由黑龙江大北农其他股东张立忠先生、邱玉文先生、肇州县正知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肇州县正行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按各自出资比例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信用反担保及股权质押反担保。根据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大正评报字[2025]第134A号资产评估报告,黑龙江大北农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41亿元,以上股东合计持有黑龙江大北农55.41%的股权估值为22.72亿元,具备反担保能力。

2. 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被担保单位名称:锦州大北农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2年6月5日

(3)注册地点:北镇市廖屯镇芙蓉路91号

(4)法定代表人:卓丹

(5)注册资本:8,000万元

(6)股东及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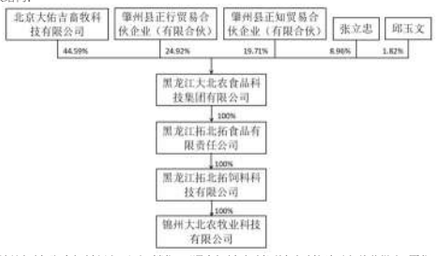

(7)经营范围:浓缩饲料、配合饲料研发、生产、销售;预混合饲料、饲料原料、饲料添加剂、兽药批发、零售;粮食收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383.92	32,097.32
负债总额	11,918.64	21,394.26
净资产	10,465.28	10,703.06
资产负债率	53.25%	66.65%

项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7,646.11	17,092.72
利润总额	1,057.77	314.86
净利润	844.64	237.78

注:锦州大北农2024年度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审计,并出具XYZH/2025CDAA4B0178号审计报告。

(9)历史沿革及其他:锦州大北农成立于2012年6月5日,目前主要业务为饲料生产、销售。经查询,锦州大北农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截至目前,锦州大北农对外担保余额0万元,诉讼金额0万元。

(10)具体关联关系说明:详见"一、关联交易概述"中的"2、关联关系说明"。

3.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2)贷款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3)担保期限:单笔融资期限不超过13个月,担保期限为授信额度项下每一期融资的还款到期之日起三年

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

六、为平度拓北拓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事项

1. 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平度拓北拓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额度有效期不超过1年,在本次授信额度有效期限内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单笔融资期限不超过13个月,公司拟为其该项授信提供不超过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对平度拓北拓的累计担保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北京大佑吉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大佑吉对黑龙江大北农持股44.59%,黑龙江大北农对平度拓北拓持股100%,平度拓北拓为公司的间接参股公司。基于上述,以上担保由黑龙江大北农其他股东张立忠先生、邱玉文先生、肇州县正知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肇州县正行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按各自出资比例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信用反担保及股权质押反担保。根据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大正评报字[2025]第134A号资产评估报告,黑龙江大北农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41亿元,以上股东合计持有黑龙江大北农55.41%的股权估值为22.72亿元,具备反担保能力。

2. 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被担保单位名称:平度市拓北拓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4年11月28日

(3)注册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平度市蓼兰镇芙蓉路91号

(4)法定代表人:卓丹

(5)注册资本:2,000万元

(6)股东及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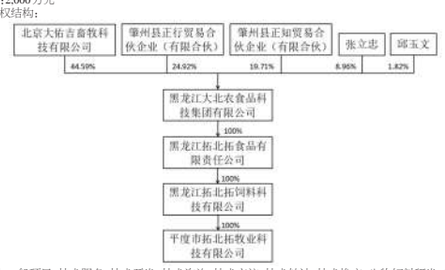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饲料研发;饲料添加剂销售;饲料原料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牲畜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牲畜饲养;家禽饲养;兽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23.61
负债总额	3,685.92
净资产	137.69
资产负债率	96.40%

项目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855.93
利润总额	155.25
净利润	137.69

(9)历史沿革及其他:平度拓北拓成立于2024年11月28日,目前主要业务为饲料生产、销售。经查询,平度拓北拓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截至目前,平度拓北拓对外担保余额0万元,诉讼金额0万元。

(10)具体关联关系说明:详见"一、关联交易概述"中的"2、关联关系说明"。

3.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2)贷款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3)担保期限:单笔融资期限不超过一年,担保期限为授信额度项下每一期融资的还款到期之日起三年

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

七、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关联交易未涉及其他相关安排

八、关联关系,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及被担保方母公司情况

1. 关联自然人

张立忠先生,东北农业大学农业推广硕士,1999年6月加入本公司,历任饲料产业黑龙江区、东北三省、山东区负责人,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北京大佑吉畜牧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黑龙江大北农董事长兼总经理。

林外雄先生,2003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财务主管、审计管理部总经理、财务管理部总经理、财务总监、总裁助理以及北京大北农国际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兆丰华生物科技(南京)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大北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黑龙江大北农食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2. 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黑龙江大北农及其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63,989.6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月1日至今累计已发生金额(万元)
日常关联交易	黑龙江大北农及其分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饲料、疫苗、猪只、兽药等)	18,808.18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猪只、玉米等)	732.71
关联担保		为黑龙江大北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	44,168.79
其他关联交易		向关联人出租饲料厂	280.00
合计			63,989.68

3. 被担保方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10,024.71	454,821.79
负债总额	257,438.57	294,040.17
净资产	152,586.14	160,781.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0,520.31	159,681.36
资产负债率	62.79%	64.65%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61,276.80	140,773.42
利润总额	83,807.89	17,427.18
净利润	83,117.73	17,109.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155.26	16,881.77

注:黑龙江大北农2024年度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审计,并出具XYZH/2025CDAA4B0183号审计报告。

九、累计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为黑龙江大北农及其子公司的累计担保金额将不超过168,372.37万元,担保余额116,814.50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预计担保额度为1,810,066.68万元(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额度预计的160亿元),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1,213,454.7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2.07%。其中: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的实际担保余额为1,071,141.2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25.4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39,353.41万元(其中关联参股公司担保余额为121,814.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6.32%;授权子公司为客户实际担保余额为2,960.0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3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公司担保累计逾期金额为0万元,子公司尚未消除担保责任的对外逾期担保金额为2,162.20万元。

十、交易日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为参股公司辽宁畜牧、葫芦岛大北农、宾县大北农、锦州大北农、平度拓北拓分别提供不超过19,000万元、7,500万元、5,000万元、1,000万元、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为满足参股公司经营发展所必要,同时参股公司母公司黑龙江大北农其他股东按各自出资比例提供信用担保及股权质押反担保,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有效控制范围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十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应由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依据以上规定,秉承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及立场,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相关的文件资料进行了认真审阅,现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我们认真审议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查阅相关附件资料,认为本次为参股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

我们认为本次担保有利于提升其资金周转效率,提高经营和盈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此次担保事项表决程序合法